

負擔之外加補助款後，各直轄市平均人均一般性社會福利補助款數額分別為 948 元及 930 元，各縣市平均人均一般性社會福利補助款則分別為 1,896 元及 1,761 元，各縣市平均人均獲配數高於各直轄市平均人均獲配數，顯見中央一般性社會福利補助款之分配結果，並無集中於五都之情形。另自 90 年度中央對地方政府關於社會福利之一般性補助款補助制度已有變革，原編列內政部對地方政府之社會福利計畫型補助，業改為中央社會福利定額經費補助，並由行政院主計總處統籌設算，直接撥補地方政府，內政部亦將配合進行指標與權重檢討，並持續與各地方政府維持良好合作，透由現有對地方如公益彩券回饋金等各項補助申請機制，以及社會福利績效考核輔導等作為，協助地方政府將社會福利財源妥善運用，以符合地方自治精神，增進經費使用效能，同時可提升地方政府社會福利施政品質。

四、另就交通建設部分，鑑於「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99-101 年）」將於本年度執行屆滿，為延續推動成效，並為制度化、系統化健全公共運輸發展，交通部爰提出「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102-105 年）」，希望於既有基礎下，繼續加速提升公共運輸競爭力，並善用行銷吸引民眾使用公共運輸，以順利引導民眾改變運具使用習慣。未來於計畫執行時，該部亦將加強與各地方政府及相關執行單位間之溝通協調，綜合考量各地發展之均衡性並兼顧需求之迫切性，與時俱進、滾動檢討，俾使有限資源合理運用。

**（三十六）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智傑就民眾使用臺鐵託運寵物之安全性、方便性與實用性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4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8202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3-955）

許委員針對民眾使用臺鐵託運寵物之安全性、方便性與實用性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臺鐵局為服務攜帶寵物之旅客，備有大型犬箱容器供民眾託運利用，因近年國人對其飼養之寵物，呵護備至，臺鐵局所提供之託運箱因係供公眾使用，基於其個人衛生觀點極少被租用，故臺鐵局因應潮流，未來以要求旅客自備堅固寵物箱辦理託運為主，而不再備置寵物容器，提供旅客使用。
- 二、寵物走失事件，皆因託運人未備置堅固且緊繫之寵物箱，以及臺鐵局受理託運車站未落實相關檢磅作業所致，臺鐵局已積極督促車站落實相關作業，防範類此事件發生。
- 三、臺鐵局目前各級列車均已開放旅客攜帶寵物裝入長 43 公分、寬 32 公分、高 31 公分以下可置放座椅下方之寵物箱。另經查高鐵及國內各大航空公司對託運寵物，均要求旅客自備堅固寵物籠之方式辦理。

**（三十七）行政院函送丁委員守中就家庭暴力案件之個人戶籍資料查詢制度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4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82031 號）